

清高审批环表〔2024〕56号

关于《清远阁莱尼克陈列道具有限公司年产2万台人体模特道具迁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清远阁莱尼克陈列道具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清远阁莱尼克陈列道具有限公司年产2万台人体模特道具迁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清远阁莱尼克陈列道具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位于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新庄长冲S253线毅力工业城第7幢厂房4层、5层，主要从事人体模特道具生产和销售，年产人体模特道具2万台。

本项目属于迁改建，拟将现有项目迁至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坡坑社区广清大道518号清远奕盛众创城A区A16的1栋6层厂房，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东经113°5′16.290"，北纬23°35′48.921"，占地面积1058.4m²，建筑面积5418.62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原项目的生产工艺上新增吹塑工艺，减少玻璃钢材质模特道具生产，新增塑料材质模特道具产品种类。迁改建后，项目产品数量保持不变，年产人体模特道具2万台，其中：玻璃钢材质模特道具8000台/年，塑料材

质模特道具 12000 台/年。

二、粤风环保（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环境概况、项目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环境保护目标较明确，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和评价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总体可行，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在你公司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期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项目调配和喷漆废气经水帘柜预处理后，与搅拌、出壳、吹塑成型、烘干废气一并采用1套“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3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甲苯、乙苯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苯系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二甲苯排

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打磨粗边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打磨机配套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喷砂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喷砂机配套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废气中，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甲苯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界苯乙烯、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厂界二甲苯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水帘柜水定期捞渣和补充新鲜水后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更换废水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外排；冷却塔冷却水与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龙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龙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值。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优化厂区布

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废包装袋和废纸箱、废砂纸、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边角料和不合格品、废金刚砂，分类收集后交由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单位处置；水帘柜更换废水和水性漆渣等应按照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予以认定，经鉴别认定后按相应的处置方式处置，在鉴定结果出具之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油性漆水帘柜废水、油性漆渣、废过滤棉和废饱和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设置危废间暂存，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制定并落实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的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严格控制风险物质的最大暂存量，做好生产区、物料区和危废储存区的防渗防漏措施，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应急池，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VOCs \leq 0.758t/a$ ，所需总量从原有项目中调配，符合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关于清远阁莱尼克陈列道具有限公司年产2万台人体模特道具迁改建项目申报意见的函》要求。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范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4年9月26日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广东森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4年9月26日印发
